河南经贸职业学院平安宿舍智能管理项目

招标文件

采购编号：豫财招标采购-2021-1078

采　　购　　人：河南经贸职业学院

采购代理机构：河南省伟信招标管理咨询有限公司

日　　　　期：二零二一年九月

目　录

第一章招标公告.....- 3 -

第二章投标须知.....- 6 -

第三章评标办法.....- 19 -

第四章合同条款及格式.....- 25 -

第五章 项目需求及要求.....- 28 -

第六章投标文件格式.....- 39 -

一、投标函及投标函附录.....- 41 -

二、法定代表人身份证明.....- 44 -

三、授权委托书.....- 45 -

四、资格证明文件.....- 46 -

五、投标人实力及业绩.....- 47 -

六、拟投入项目人员情况表.....- 48 -

七、投标承诺书.....- 48 -

八、技术部分.....- 50 -

九、其他资料.....- 52 -

第一章招标公告

项目概况：

凡有意参加河南经贸职业学院平安宿舍智能管理项目的投标人应在《河南省公共资源交易中心网》（http://www.hnggzy.com）凭 CA 数字证书登录市场主体系统并按网上提示自行获取招标文件，并于2021年10月15日09时00分（北京时间）前递交投标文件。

一、项目基本情况

1、采购编号：豫财招标采购-2021-1078

2、项目名称：河南经贸职业学院平安宿舍智能管理项目

3、采购方式：公开招标

4、预算金额：2260000元

序号	包号	包名称	包预算（元）	包最高限价（元）
1	豫政采(2)20211588-1	河南经贸职业学院平安宿舍智能管理项目	2260000	2260000

5、采购需求（包括但不限于标的的名称、数量、简要技术需求或服务要求等）

（1）采购内容：平安宿舍智能管理

（2）交货期：合同签订后30个日历天

（3）交货地点：采购人指定地点

（4）质量要求：合格

（5）质保期：三年

6、合同履行期限：同交货期

7、本项目是否接受联合体投标：否

8、是否接受进口产品：否

二、申请人资格要求：

1、满足《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第二十二条规定；

2、落实政府采购政策满足的资格要求：

本项目执行促进中小型企业发展政策（监狱企业、残疾人福利性企业视同小微企业）、强制采购节能产品、优先采购节能环保产品等政府采购政策。

3、本项目的特定资格要求

1）具有独立承担民事责任的能力；（提供有效的法人或者其他组织的营业执照等证明文件）；

2）具有良好的商业信誉和健全的财务会计制度；（需提供2020年度经审计的财务状况报告，新成立企业从成立之日起不足一年的可提供基本开户行出具的银行资信证明）；

3）具有依法缴纳税收和社会保障资金的良好记录；（提供2021年1月以来任意1个月依法缴纳税收和社会保障金的相关证明）

4）具有履行合同所必需的设备和专业技术能力（提供书面声明，格式自拟）；

5）参加政府采购活动前三年内在经营活动中没有重大违法记录的书面声明（提供书面声明，格式自拟）；

6）根据《关于在政府采购活动中查询及使用信用记录有关问题的通知》(财库[2016]125号)《河南省财政厅关于转发财政部关于在政府采购活动中查询及使用信用记录有关问题的通知的通知》（豫财购〔2016〕15号）的规定，对列入失信被执行人、重大税收违法案件当事人名单、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记录名单的供应商，拒绝参与本项目政府采购活动；【查询渠道：“信用中国”（www.creditchina.gov.cn）和中国政府采购网（www.ccgp.gov.cn）；

7）单位负责人为同一人或者存在直接控股、管理关系的不同供应商，不得参加同一合同项下的政府采购活动。（提供“国家企业信用信息公示系统”中查询的相关材料，需包含公司基础信息、股东及出资信息）

8）符合相关政府采购政策、相关法律、法规规定的其他条件。

三、获取招标文件

1.时间：2021年09月14日至2021年09月18日，每天上午00:00至12:00，下午12:00至23:59（北京时间，法定节假日除外。）

2.地点：河南省公共资源交易中心网站（http://www.hnggzy.com）

3.方式：网上获取。供应商初次登记的，请登录河南省公共资源交易中心网站进行注册用户名及密码设置-办理CA数字证书-登记基本信息（具体流程请查阅河南省公共资源交易中心网站“办事指南”专区的《河南省公共资源交易平台市场主体信息库登记指南（工程建设、政府采购）》）。

4.售价：0元

四、投标截止时间及地点

1.时间：2021年10月15日09时00分（北京时间）

2.地点：河南省公共资源交易中心远程开标室(七)-6；河南省郑州市经二路12号（经二路与纬四路向南50米路西）

五、开标时间及地点

1.时间：2021年10月15日09时00分（北京时间）

2.地点：河南省公共资源交易中心远程开标室(七)-6；河南省郑州市经二路12号（经二路与纬四路向南50米路西）

六、发布公告的媒介及招标公告期限

本次招标公告在《河南省政府采购网》《河南省公共资源交易中心网站》上发布。招标公告期限为五个工作日2021年09月14日至2021年09月18日。

七、其他补充事宜

1.本项目需要落实的政府采购政策：促进中小企业发展、支持监狱企业发展、促进残疾人就业。

2.投标人应将使用最新版本的投标文件制作工具制作的电子投标文件，在河南省公共资源交易中

心交易系统中成功加密上传至指定位置。

3.本项目解密方式为远程解密。到开启时间，供应商凭 CA 秘钥进入河南省公共资源交易中心系统平台，按提示进行响应文件的解密（详细流程见河南省公共资源交易中心网站-公共服务-办事指南-河南省公共资源交易平台不见面服务系统使用指南）。

八、凡对本次招标提出询问，请按照以下方式联系

1. 采购人信息

名称：河南经贸职业学院

地址：郑东新区龙子湖高校园区

联系人：王老师

联系方式：0371-86660417

2.采购代理机构信息

名称：河南省伟信招标管理咨询有限公司

地址：郑州市郑东新区东风南路6号绿地中心北塔16楼

联系人：李女士

联系方式：0371-60386152

3.项目联系方式

项目联系人：李女士

联系方式：0371-60386152

第二章投标须知

一、投标人须知前附表

条款号	条 款 名 称	编 列 内 容
1.1.2	采购人	采 购 人：河南经贸职业学院 地　　址：郑东新区龙子湖高校园区 联 系 人：王老师 联系电话：0371-86660417
1.1.3	招标代理机构	代理机构：河南省伟信招标管理咨询有限公司 地　　址：郑州市郑东新区东风南路6号绿地中心北塔16楼 联 系 人：李女士 联系电话：0371-60386152 电子邮箱：wx65528291@126.com
1.1.4	项目名称	河南经贸职业学院平安宿舍智能管理项目
1.2.1	资金来源	财政资金
1.2.2	出资比例	100%
1.2.3	资金落实情况	已落实
1.3.1	招标内容	平安宿舍智能管理（详见本项目项目需求及要求）
1.3.2	交货期	合同签订后30个日历天
1.3.3	质量要求	合格
1.3.4	质保期	三年
1.4.1	投标人资格要求	1、满足《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第二十二条规定； 2、落实政府采购政策满足的资格要求： 本项目执行促进中小型企业发展政策（监狱企业、残疾人福利性企业视同小微企业）、强制采购节能产品、优先采购节能环保产品等政府采购政策。 3、本项目的特定资格要求 1）具有独立承担民事责任的能力；（提供有效的法人或者其他组织的营业执照等证明文件）； 2）具有良好的商业信誉和健全的财务会计制度；（需提供2020年度经审计的财务状况报告，新成立企业从成立之日起不足一年的可提供基本开户行出具的银行资信证明）； 3）具有依法缴纳税收和社会保障资金的良好记录；（提供2021

		年1月以来任意1个月依法缴纳税收和社会保障金的相关证明） 4）具有履行合同所必需的设备和专业技术能力（提供书面声明，格式自拟）； 5）参加政府采购活动前三年内在经营活动中没有重大违法记录的书面声明（提供书面声明，格式自拟）； 6）根据《关于在政府采购活动中查询及使用信用记录有关问题的通知》(财库[2016]125号）《河南省财政厅关于转发财政部关于在政府采购活动中查询及使用信用记录有关问题的通知的通知》（豫财购〔2016〕15号）的规定，对列入失信被执行人、重大税收违法案件当事人名单、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记录名单的供应商，拒绝参与本项目政府采购活动；【查询渠道：“信用中国”（www.creditchina.gov.cn）和中国政府采购网（www.ccgp.gov.cn）； 7）单位负责人为同一人或者存在直接控股、管理关系的不同供应商，不得参加同一合同项下的政府采购活动。（提供“国家企业信用信息公示系统”中查询的相关材料，需包含公司基础信息、股东及出资信息） 8）符合相关政府采购政策、相关法律、法规规定的其他条件。
1.4.2	是否接受联合体投标	不接受
1.9	现场踏勘及项目答疑	不组织
1.10.1	投标预备会	不举行
1.10.2	投标人提出问题的截止时间	递交投标文件的截止之日10日前
1.10.3	招标人书面澄清的时间	递交投标文件的截止之日15日前
1.11	分包	不允许
1.12	偏离	/
1.13	项目采购预算金额	预算金额：2260000元 注：各投标人投标报价超过项目采购预算金额的，其投标文件作废标投标处理。
2.1	构成招标文件的其他资料	根据第2章第2.2款和第2.3款对招标文件所作的澄清、修改，构成招标文件的组成部分。
2.2.1	投标人要求澄清招标	递交投标文件的截止之日10日前

	文件的截止时间	
2.2.2	投标截止时间	2021年10月15日9时00分
2.2.3	投标人确认收到招标文件澄清的时间	招标文件的补充文件发出之日24小时内
2.3.2	投标人确认收到招标文件修改的时间	招标文件的补充文件发出之日24小时内
3.1.1	构成投标文件的其他资料	/
3.3.1	投标有效期	60日历天（投标截止之日起）
3.4.1	投标保证金	不收取
3.6	是否允许递交备选投标方案	不允许
3.7.3	签字及盖章要求	投标文件格式中明确要求投标人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签字之处，如法定代表人签字，必须使用CA电子签章；如委托代理人签字，可使用CA电子签章或手写签字。明确要求投标人加盖单位公章之处，必须加盖投标单位CA电子签章。 如委托代理人手写签字，投标人须将手写签字页扫描上传后再按上述要求电子签章。
3.7.4	投标文件	加密的电子投标文件（*.hntf 格式）,投标截止时间前通过“河南省公共资源交易中心（www.hnggzy.com）”系统上传。
4.2.3	是否退还投标文件	否
5.1	开标时间和地点	开标时间：2021年10月15日9时00分 开标地点：河南省公共资源交易中心远程开标室(七)-6；河南省郑州市经二路12号（经二路与纬四路向南50米路西）
5.2	开标程序	1、本项目采用“远程不见面”开标方式，远程开标大厅网址为www.hnggzyjy.cn，投标人无需到河南省公共资源交易中心现场参加开标会议，无需到达现场提交原件资料。投标人应当在投标文件递交截止时间前，登录远程开标大厅，在线准时参加开标活动并进行投标文件解密等。各投标人应在规定时间内对本单位的投标文件进行解密，因加密电子投标文件未能成功上传或未在规定时间内解密的，其投标将被拒绝。 2、不见面服务的具体事宜请查阅河南省公共资源交易中心网站“办事指南”专区的《河南省公共资源交易平台不见面服务系

		统使用指南》。
6.1.1	评标委员会的组建	评标委员会构成：采购人代表和有关经济、技术方面的的专家5人，其中经济、技术专家不少于总人数的2/3。 评标专家确定方式：开标前从河南省政府采购评标专家库中随机抽取。
7.1	是否授权评标委员会确定中标人	否，推荐3名中标候选人
10	需要补充的其他内容	
10.1	履约保证金	履约担保的金额：中标价的5%。 履约担保的形式：以基本账户转账形式提供给采购人。 履约担保的缴纳时间：在中标人收到中标通知书后，签订合同前办理。 履约保证金退还：在履行完合同约定义务事项后，采购人无息退还履约保证金。
10.2	付款方式	招标人按照与中标方签订合同支付相关费用。
10.3	需要落实的政府采购政策	本项目落实节约能源、保护环境、扶持不发达地区和少数民族地区、促进中小微企业、监狱企业及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发展等政府采购政策。
10.4	同品牌产品评审	提供相同品牌全部产品或核心产品且通过资格审查、符合性审查的不同投标人参加同一合同项下投标的，按一家投标人计算，评审后得分最高的同品牌投标人获得中标人推荐资格；评审得分相同的，由采购人委托评标委员会按照随机抽取方式确定一个投标人获得中标人推荐资格，其他同品牌投标人不作为中标候选人。
10.5	电子版投标文件	1、本项目通过河南省公共资源交易中心系统实施电子招投标，投标人须通过河南省公共资源交易中心系统递交电子投标文件，具体操作流程登陆河南省公共资源交易中心网站下载投标人操作手册查看。 2、开标方式 2.1本项目采用“远程不见面”开标方式,投标人无需到省交易中心现场参加开标会议，远程开标大厅的网址（www.hnggzyjy.cn）。投标人应当在招标文件确定的投标截

		止时间前,登录远程开标大厅,在线准时参加开标活动并进行文件解密、答疑澄清等。 2.2投标人编制投标文件时，涉及营业执照、资质等内容，必须在市场主体信息库中已登记的信息中选取。未在市场主体信息库中登记的上述内容，不作为评标依据。投标人应及时对市场主体信息库的相关内容进行补充、更新。 2.2.1只有“施工单位”和“供应商”身份类型能从主体信息库中获取资料。若无这两个身份，请尽快添加，并录入信息（需审核通过）和扫描件，制作投标/响应文件时从这两个身份获取信息库资料。 2.2.2投标人在制作电子投标文件时，系统自带开标一览表需认真填写，作为唱标依据，系统自带开标一览表唱标内容与招标文件投标函及投标函附录要求填写的内容一致。投标人须将按照招标文件要求制作好的电子投标文件导入到‘投标文件制作工具’左侧栏目“其他内容”中。 2.2.3具体操作流程详见：河南省公共资源交易平台不见面服务系统使用指南中的（不见面服务操作手册--投标响应文件制作（投标人）.doc） 2.3不见面服务的具体事宜请查阅河南省公共资源交易中心网站“办事指南”专区的《河南省公共资源交易平台不见面服务系统使用指南》。 3、如果招标人对已发出的招标文件进行的澄清、更正或更改，澄清、更正或更改的内容将作为招标文件的组成部分。代理机构将通过系统内部“答疑文件”告知投标人，对于已经成功报名并下载招标文件的投标人，系统将通过第三方短信群发方式提醒投标人进行查询。各投标人须重新下载最新的招标文件和答疑文件，以此编制投标文件。 投标人使用电子招投标系统时，如有相关技术问题请咨询0371-86095903。
10.6	招标代理服务费	按照国家计委《招标代理服务收费管理暂行办法》（计价格【2002】1980号）、《国家发展和改革委员会办公厅关于招标代理服务费有关问题的通知》（发改办价格【2003】857号）及发改价格【2011】534号文件的规定计收， 由中标人在领取中

		标通知书前支付。
10.7	河南省政府采购合同融资政策	中标人中标后，如需融资，参照《河南省政府采购合同融资工作实施方案》（豫财购〔2017〕10号）执行。（河南省政府采购合同融资政策告知函详见附件）

投标人须知正文

1.总则

1.1 项目概况

1.1.1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实施条例》等有关法律、法规和规章的规定，本招标项目已具备招标条件，现对本项目进行公开招标。

1.1.2 本招标项目招标人：见投标人须知前附表。

1.1.3 本招标项目代理机构：见投标人须知前附表。

1.1.4 本招标项目名称：见投标人须知前附表。

1.2 资金来源和落实情况

1.2.1 本招标项目的资金来源：见投标人须知前附表。

1.2.2 本招标项目的出资比例：见投标人须知前附表。

1.2.3 本招标项目的资金落实情况：见投标人须知前附表。

1.3 采购内容、服务时间

1.3.1 本次招标采购内容：见投标人须知前附表。

1.3.2 本招标项目的交货期：见投标人须知前附表。

1.3.3 本招标项目的质量要求：见投标人须知前附表。

1.3.4 本招标项目的质保期：见投标人须知前附表。

1.4 投标人资格要求

1.4.1 投标人资格要求：见投标人须知前附表。

1.4.2 是否组织联合体投标：见投标人须知前附表。

1.4.3 投标人不得存在下列情形之一：

(1）为招标人不具有独立法人资格的附属机构（单位）；

(2）为本项目前期准备提供咨询服务的；

(3）为本项目提供招标代理服务的；

(4）与本项目的招标代理机构同为一个法定代表人的；

(5）与本项目的招标代理机构相互控股或参股的；

(6）与本项目的招标代理机构相互任职或工作的；

(7）被责令停业的；

（8）被暂停或取消投标资格的；

（9）财产被接管或冻结的；

（10）在最近三年内有骗取中标或严重违约情况的。

1.5 费用承担

投标人准备和参加投标活动发生的费用自理。

1.6 保密

参与招标投标活动的各方应对招标文件和投标文件中的商业和技术等秘密保密，违者应对由此造成的后果承担法律责任。

1.7 语言文字

除专用术语外，与招标投标有关的语言均使用中文。必要时专用术语应附有中文注释。

1.8 计量单位

所有计量均采用中华人民共和国法定计量单位。

1.9 现场踏勘

不组织。

1.10 投标预备会

1.10.1 投标人须知前附表规定召开投标预备会的，招标人按投标人须知前附表规定的时间和地点召开投标预备会，澄清投标人提出的问题。

1.10.2 投标人应在投标人须知前附表规定的时间前，以书面形式将提出的问题送达招标人，以便招标人在会议期间澄清。

1.10.3 投标预备会后，招标人在投标人须知前附表规定的时间内，将对投标人所提问题的澄清，以书面方式通知所有购买招标文件的投标人。该澄清内容为招标文件的组成部分。

1.11 分包

不允许分包。

2.招标文件

2.1 招标文件的组成

本招标文件包括：

（1）招标公告；

（2）投标人须知；

（3）评标办法（综合评分法）；

（4）合同条款及格式；

（5）项目需求及要求；

（6）投标文件格式。

根据本章第2.2 款和第2.3 款对招标文件所作的澄清、修改，构成招标文件的组成部分。

2.2 招标文件的澄清

2.2.1 投标人应仔细阅读和检查招标文件的全部内容。如发现缺页或附件不全，应及时向招标人提出，以便补齐。如有疑问，应在投标人须知前附表规定的时间要求招标人对招标文件予以澄清。如未提出异议，视为全面接受。

2.2.2 招标文件的澄清将在投标人须知前附表规定的投标截止时间15天前通过公共资源交易系统电子平台发出，但不指明澄清问题的来源。如果澄清发出的时间距投标截止时间不足15天且影响投标文件编制的，相应延长投标截止时间。

2.2.3 所有澄清、答疑全部以公共资源交易系统电子平台发出的为准，不再接受书面形式的递交。

2.3 招标文件的修改

2.3.1 在投标截止时间15 天前，招标人可以修改招标文件，并通过公共资源交易系统电子平台通知所有已购买招标文件的投标人。如果修改招标文件的时间距投标截止时间不足15 天且影响投标文件编制的，相应延长投标截止时间。

2.3.2当招标文件（含评标、定标办法）、补充通知、答疑纪要，内容相互矛盾时，以最后发出的通知（或纪要）为准。

3.投标文件

3.1 投标文件的组成

3.1.1 投标文件应包括（但不限于）下列内容：

（1）投标函及投标函附录

（2）法定代表人身份证明

（3）授权委托书

（4）资格证明文件

（5）投标人实力及业绩

（6）拟投入项目人员情况表

（7）投标承诺函

（8）技术部分

（9）其他材料

3.2 投标报价

3.2.1 投标报价要唯一。

3.2.2 报价应以人民币为单位。投标报价应包括全部设备/系统的日常维护、全部设备/系统的校准/检定、全部设备/系统的日常耗材、主要备品备件、人员费用、设备/系统的维修费用、调试、配合验收和培训的技术服务（包括技术资料提供）、检验、售后服务保障及其他费用。投标人的报价必须包含投标人为完成招标文件所确定的采购内容内的全部工作内容所发生的一切费用。投标人相应自行增加本项目系统正常、合法运行及使用所必需但招标文件没有包含的所有费用，如果投标人在被确定为中标供应商并签署合同后，在合同执行期间出现任何遗漏报价的，均由中标供应商免费提供，招标人将不再支付任何费用。

招标人不接受有任何选择性的报价。

3.2.3 报价为一次性报价，报价文件提交截止时间后不得更改，否则，其报价将被拒绝。

3.3 投标有效期

3.3.1 在投标人须知前附表规定的投标有效期内，投标人不得要求撤销或修改其投标文件。

3.3.2 出现特殊情况需要延长投标有效期的，招标人以书面形式通知所有投标人延长投标有效期。

3.4 投标保证金

/。

3.5 资格审查资料

投标人在编制投标文件时，应按照招标文件要求提供资格要求的资料，以证实其各项资格条件能继续满足投标资格要求，具备承担本项目的资质条件、能力和信誉。

3.6 备选投标方案

除投标人须知前附表另有规定外，投标人不得递交备选投标方案。允许投标人递交备选投标方案的，只有中标人所递交的备选投标方案方可予以考虑。评标委员会认为中标人的备选投标方案优于其按照招标文件要求编制的投标方案的，招标人可以接受该备

选投标方案。

3.7 投标文件的编制

3.7.1 投标文件应按第六章“投标文件格式”进行编写，如有必要，可以增加附页，作为投标文件的组成部分。其中，投标函附录在满足招标文件实质性要求的基础上，可以提出比招标文件要求更有利于招标人的承诺。

3.7.2 投标文件应当对招标文件有关服务时间、投标有效期、质保期等实质性内容作出响应。

4.投标

4.1 投标文件的密封和标记

/

4.2 投标文件的递交

4.2.1 投标人应在本章第2.2.2 项规定的投标截止时间前在会员系统指定位置上传加密电子投标文件。

4.2.2 投标人应当在投标文件递交截止时间前，登录远程开标大厅，在线准时参加开标活动并进行投标文件解密等。各投标人应在规定时间内对本单位的投标文件进行解密，因加密电子投标文件未能上传成功或未在规定时间内解密的，其投标将被拒绝。

4.3 投标文件的修改与撤回

/

5.开标

5.1 开标时间和地点

5.1.1 开标时间：见投标人须知前附表。

5.1.2 开标地点：见投标人须知前附表。

5.2 开标程序

本项目采用“远程不见面”开标方式，远程开标大厅网址为www.hnggzyjy.cn，投标人无需到河南省公共资源交易中心现场参加开标会议，无需到达现场提交原件资料。投标人应当在投标文件递交截止时间前，登录远程开标大厅，在线准时参加开标活动并进行投标文件解密等。各投标人应在规定时间内对本单位的投标文件进行解密，因加密电子投标文件未能成功上传或未在规定时间内解密的，其投标将被拒绝。

6.评标

6.1 评标委员会

6.1.1 评标由招标人依法组建的评标委员会负责。评标委员会成员人数以及技术、经济等方面专家的确定方式见投标人须知前附表。

6.1.2 评标委员会成员有下列情形之一的，应当回避：

(1）投标人或投标人的主要负责人的近亲属；

(2）项目主管部门或者行政监督部门的人员：

(3）与投标人有经济利益关系，可能影响对投标公正评审的；

(4）曾因在招标、评标以及其他与招标投标有关活动中从事违法行为而受过行政处罚或刑事处罚的。

6.2 评标原则

评标活动遵循公平、公正、科学和择优的原则。

6.3 评标

评标委员会按照第三章“评标办法”规定的方法、评审因素、标准和程序对投标文件进行评审。第三章“评标办法”没有规定的方法、评审因素和标准，不作为评标依据。

7.合同授予

7.1 定标方式

除投标人须知前附表规定评标委员会直接确定中标人外，招标人依据评标委员会推荐的中标候选人确定中标人，评标委员会推荐中标候选人的人数见投标人须知前附表。

7.2 中标通知

在本章第3.3 款规定的投标有效期内，招标人以书面形式向中标人发出中标通知书，同时将中标结果通知未中标的投标人。

7.3 签订合同

7.3.1 招标人和中标人应当自中标通知书发出之日起15天内，根据招标文件和中标人的投标文件订立书面合同。中标人无正当理由拒签合同的，招标人取消其中标资格；给招标人造成的损失的，中标人还应当予以赔偿。

7.3.2 发出中标通知书后，招标人无正当理由拒签合同的，给中标人造成损失的，还应当赔偿损失。

8.重新招标和不再招标

8.1 重新招标

有下列情形之一的，招标人将重新招标：

（1）投标截止时间止，投标人少于3 个的；

（2）经评标委员会评审后否决所有投标的。

8.2 不再招标

重新招标后投标人仍少于3 个或者所有投标被否决的，招标人可以不再进行招标。

9.纪律和监督

9.1 对招标人的纪律要求

招标人不得泄漏招标投标活动中应当保密的情况和资料，不得与投标人串通损害国家利益、社会公共利益或者他人合法权益。

9.2 对投标人的纪律要求

投标人不得相互串通投标或者与招标人串通投标，不得向招标人或者评标委员会成员行贿谋取中标，不得以他人名义投标或者以其他方式弄虚作假骗取中标；投标人不得以任何方式干扰、影响评标工作。

9.3 对评标委员会成员的纪律要求

评标委员会成员不得收受他人的财物或者其他好处，不得向他人透漏对投标文件的评审和比较、中标候选人的推荐情况以及评标有关的其他情况。在评标活动中，评标委员会成员不得擅离职守，影响评标程序正常进行，不得使用第三章“评标办法”没有规定的评审因素和标准进行评标。

9.4 对与评标活动有关的工作人员的纪律要求

与评标活动有关的工作人员不得收受他人的财物或者其他好处，不得向他人透漏对投标文件的评审和比较、中标候选人的推荐情况以及评标有关的其他情况。在评标活动中，与评标活动有关的工作人员不得擅离职守，影响评标程序正常进行。

9.5 投诉

投标人和其他利害关系人认为本次招标活动违反法律、法规和规章规定的，有权向有关行政监督部门投诉。

10.需要补充的其他内容

见投标人须知前附表。

第三章评标办法

1、资格审查：开标后，采购人或者采购代理机构对投标人的资格进行审查。审查内容如下：			
		资格条件	审查内容和审查标准
2.1.1	资格评审标准	具有独立承担民事责任的能力	提供有效的法人或者其他组织的营业执照等证明文件
		具有良好的商业信誉和健全的财务会计制度	提供2020年度经审计的财务状况报告，新成立企业从成立之日起不足一年的可提供基本开户行出具的银行资信证明
		具有依法缴纳税收和社会保障资金的良好记录	提供2021年1月以来任意1个月依法缴纳税收和社会保障金的相关证明
		具有履行合同所必需的设备和专业技术能力	提供书面声明，格式自拟
		参加政府采购活动前三年内在经营活动中没有重大违法记录的书面声明	提供书面声明，格式自拟
		其他要求	1）根据《关于在政府采购活动中查询及使用信用记录有关问题的通知》(财库[2016]125号)《河南省财政厅关于转发财政部关于在政府采购活动中查询及使用信用记录有关问题的通知的通知》（豫财购〔2016〕15号）的规定，对列入失信被执行人、重大税收违法案件当事人名单、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记录名单的供应商，拒绝参与本项目政府采购活动；【查询渠道：“信用中国”（www.creditchina.gov.cn）和中国政府采购网（www.ccgp.gov.cn）； 2）单位负责人为同一人或者存在直接控股、管理关系的不同供应商，不得参加同一合同项下的政府采购活动。（提供“国家企业信用信息公示系统”中查询的相关材料，需包含公司基础信息、股东及出资信息）

2、评标委员会应当对符合资格的投标人的投标文件进行符合性审查，以确定其是否满足招标文件的实质性要求。			
2.1.2	形式评审标准	投标人名称	与营业执照一致
		投标函签字盖章	有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签字和加盖单位公章
		投标文件格式	符合第六章“投标文件格式”的要求
		报价唯一	只能有一个有效报价
	响应性评审标准	投标内容	符合第二章“投标人须知前附表”第1.3.1项规定
		交货期	符合第二章“投标人须知前附表”第1.3.2项规定
		质量	符合第二章“投标人须知前附表”第1.3.3项规定
		质保期	符合第二章“投标人须知前附表”第1.3.4项规定
		投标有效期	符合第二章“投标人须知前附表”第3.3.1项规定
		投标报价	不高于采购预算价（最高限价）
		其他	符合招标文件其他实质性条款
3、评标委员会应当按照以下规定的评标办法和标准，对符合性审查合格的投标文件进行商务和技术评估，综合比较与评价。			
2.2.1		分值组成 （总分100分）	投标报价：35分 技术部分：40分 商务部分：25分
条款号		量化因素	量化标准
2.2.2 (1)	投标报价35分	投标报价 35分	**价格扣除：** 投标人所投标的货物由小微企业制造（即货物由小微企业生产且使用该小微企业商号或者注册商标）的投标报价给予 6%的扣除，用扣除后的价格参与评审。参加投标的小微企业，应当按照《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管理办法》（财库〔2020〕46号）的规定提供《中小企业声明函》，中小企业划型标准详见《关于印发中小企业划型标准规定的通知》工信部联企业〔2011〕300号。 根据财政部司法部《关于政府采购支持监狱企业发展有关问题的通知》（财库〔2014〕68号）和财政部民政部中国残疾人联合会《关于促进残疾人就业政府采购政策的通知》（财库〔2017〕141号）规定，监狱企业/残疾人福利性企业视同小

			型、微型企业。 **评标报价=投标报价-投标报价×(6%)** 同一投标人（包括联合体），小微企业、监狱、残疾人福利性企业投标价格扣除优惠只享受一次，不得重复享受。 **价格分采用低价优先法计算，**即满足招标文件要求且评标报价最低的评标报价为评标基准价，其价格分为满分。其他投标人的价格分统一按照下列公式计算： **投标报价得分=(评标基准价／评标报价)×35**
2.2.2 （2）	技术部分 40分	技术指标响应情况 （25分）	投标人所供设备及系统完全满足采购文件所有技术要求（或参数要求）得25分。带“★”项为本项目要求核心参数，如不满足，每一项扣3分，非★技术指标每有一项不满足或低于采购文件要求扣1分，扣完为止，带“★★”项为本项目要求必备参数，如不满足，该投标人的响应文件将被拒绝。
		技术方案 （15分）	投标人的服务方案、技术方案与采购需求的吻合程度，包括技术方案的科学性、先进性、可行性和扩展性；服务方案内容齐全、结构完整、表述准确、条理清晰；软硬件系统模块整体划分清楚、软硬件功能设计合理，方案点对点应答是否详尽、明晰，是否充分考虑用户实际使用需求，是否符合用户对当前和未来发展的目标要求，优秀得4分，良好得2分，一般得1分，未按要求提供的不得分。
			投标人项目组织实施方案的科学性、合理性、规范性和可操作性，进行酌情打分，优秀得3分，良好得2分，一般得1分，未按要求提供的不得分。
			投标人项目组织产品供货、验货、安装调试、试运行、测试、调优、验收计划，优秀得3分，良好得2分，一般得1分，未按要求提供的不得分。
			评委根据投标人的软件深化对接方案、二次开发方案、系统运维方案、对招标需求的理解程度进行酌情打分，优秀得5分，良好得2.5分，一般得1分，未按要求提供的不得分
2.2.3 （3）		企业实力（9分）	投标人通过质量管理体系认证、环境管理体系认证、职业健康安全管理体系认证。针对本项目采购需求特点，以上证书认证覆盖范围需要包含**智能化安防设备、人脸采集识别设备、计算机软件的技术开发和技术咨询服务**，否则不得分。每提供一项

	商务部分25分		得1分，最高得3分。
			为确保信息安全及隐私，核心产品人脸识别一体机生产厂家需通过ISO/IEC27001、ISO/IEC29151、ISO/IEC27701信息安全和隐私认证，提供证书复印件并加盖生产厂家公章，每提供一份得2分，最多得6分，未提供不得分。
		业绩（6分）	提供投标人自2020年以来签订的人脸识别相关项目建设的合同，提供合同关键页复印件及合同发票复印件，每提供一份业绩得2分，最多得6分。未提供不得分。
		售后服务（10分）	提供明确、成熟的“软件维保期运维服务方案”，方案中体现产品维保内容与范围、产品维保响应时间、产品维保支持方式、售后响应时间等，根据响应情况与本项目贴合情况进行打分（优3.5分，良2分，一般1分）。未提供不得分。
			有针对性的培训方案，培训方案应包括培训的时间、地点、目标、方式、内容、对象和措施。对方案的科学性可行性进行综合评比（优3.5分，良2分，一般1分），未提供不得分。
			因本项目设计定制化开发量较大，系统对接较多，本项目要求投标人针对本项目提供不少于2名的专职技术服务人员驻场开发服务，针对本项目的采购需求进行软硬件对接、开发、升级、保养，确保软硬件设备系统与功能无缝对接。驻场人员需具备软件开发能力，满足学校在项目维保期内软件二次开发需求。驻场时间要求不小于3年，驻场工作时间为国家法定工作日及工作时间。合同签订后立即开始驻场服务。驻场人员驻场期间所产生的一切费用均由投标人承担。要求驻场人员为本公司员工，提供驻场人员名单及联系方式，以及驻场人员在本公司最近六个月的社保缴纳证明，否则不得分。（3分）
备注： 各个投标人最终综合得分为所有评委各项打分的总和的算术平均值，评标委员会推荐综合得分最高的前三名投标人作为中标候选人。评分分值计算保留小数点后两位，小数点后第三位“四舍五入”。			

1. 评标方法

本次评标采用综合评分法。评标委员会对满足招标文件实质性要求的投标文件，按照本章第2.2 款规定的评分标准进行打分，并按得分由高到低顺序推荐中标候选人，但投标报价低于其成本的除外。综合评分相等时，以投标报价低的优先；投标报价也相等的，由采购人自行确定。

2. 评审标准

2.1 初步评审标准

2.1.1 资格评审标准：见评标办法前附表。

2.1.2 符合性评审标准：见评标办法前附表。

2.2 分值构成与评分标准

2.2.1 分值构成

见评标办法前附表。

2.2.2 评分标准

见评标办法前附表。

3、评标程序

3.1 资格审查

资格审查小组依据本章资格审查表规定的标准对投标文件进行资格审查，以确定供应商是否具备投标资格，有一项不符合评审标准的，资格审查小组应当认定其投标无效，合格供应商不足3家的，不得评标。

3.2 符合性审查

评标委员会依据本章符合性审查表规定的标准，对符合资格的供应商的投标文件进行符合性审查，以确定其是否满足招标文件的实质性要求，有一项不符合评审标准的，评标委员会应当认定其投标无效。

投标人的投标文件制作机器码与其他投标人一致时其投标作废标处理。

3.3 投标报价有算术错误及其他错误的，评标委员会按以下原则要求供应商对投标报价进行修正

3.3.1 投标文件中投标函内容与投标文件中相应内容不一致的，以投标函为准；

3.3.2 大写金额和小写金额不一致的，以大写金额为准；

3.3.3 单价金额小数点或者百分比有明显错位的，以开标一览表的总价为准，并修改单价；

3.3.4 总价金额与按单价汇总金额不一致的，以单价金额计算结果为准。

3.3.5同时出现两种以上不一致的，按照前款规定的顺序修正。修正后的报价应当采用书面形式，并加盖公章，或者由法定代表人或其授权的代表签字，供应商不确认的，其投标无效。

3.4 详细评审

3.4.1 评标委员会按本章第2.2 款规定的量化因素和分值进行打分，并计算出综合评估得分。

3.4.2 评分分值计算保留小数点后两位，小数点后第三位“四舍五入”。

3.4.3 供应商得分等于投标报价、技术部分、商务部分等汇总得分。

3.4.4 评标委员会发现供应商的报价明显低于其他投标报价，或者在设有标底时明显低于标底，使得其投标报价可能低于其个别成本的，应当要求该供应商作出书面说明并提供相应的证明材料。供应商不能合理说明或者不能提供相应证明材料的，由评标委员会认定该供应商以低于成本报价竞标，其投标作废标处理。

3.5 投标文件的澄清和补正

3.5.1 在评标过程中，评标委员会可以书面形式要求供应商对所提交投标文件中不明确的内容进行书面澄清或说明，或者对细微偏差进行补正。评标委员会不接受供应商主动提出的澄清、说明或补正。

3.5.2 澄清、说明和补正不得改变投标文件的实质性内容（算术性错误修正的除外）。供应商的书面澄清、说明和补正属于投标文件的组成部分。

3.5.3 评标委员会对供应商提交的澄清、说明或补正有疑问的，可以要求供应商进一步澄清、说明或补正，直至满足评标委员会的要求。

3.6 评标结果

3.6.1 除第二章“投标人须知”前附表授权直接确定中标人外，评标委员会按照得分高到低的顺序推荐中标候选人。

3.6.2 评标委员会完成评标后，由应当向采购人提交书面评标报告。

第四章合同条款及格式

（合同格式仅供参考）

一、总　　则

第一条　合同当事人

甲方（采购人）：

乙方（中标供应商）：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合同法》、《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招标文件的要求和招标结果，经甲乙双方协商一致，签订本合同。双方共同遵守如下条款（其他有关合同项目的特定信息由合同附件予以说明，合同附件及本项目的招标文件、投标文件、中标通知书、在实施过程中双方共同签署的补充文件等均为本合同不可分割之一部分）。

二、合同标的

第二条　乙方根据甲方要求提供以下货物：

货物品名	规格型号	单位	数量	单价	总价	随机配件

三、质　　量

第三条　货物质量乙方须提供全新的、未使用过的货物，是目前的型号，其质量、规格及技术特征符合合同附件的要求。

（一）　产品必须提供出厂合格证。（中国境内制造的产品必须提供出厂合格证。）

（二）　货物制造质量出现问题，乙方应负责三包（包修、包换、包退），费用由乙方负责。

（三）　货到现场后由于甲方保管不当造成的质量问题，乙方亦应负责修理，但费用由甲方负担。

四、交货与验收

第四条　交货验收、安装调试必须在合同签订后___天内完成。

第五条　交货地点：甲方指定地点。

第六条　由甲方与乙方一起进行到货验收，由乙方免费完成货物的安装调试工作并交付甲方使用。

第七条　乙方应将所提供货物的装箱清单、用户手册、原厂保修卡、随机资料及配件、随机工

具等交付给甲方；乙方不能完整交付货物及本款规定的单证和工具的，视为未按合同约定供货，乙方必须负责补齐，因此导致逾期交付的，由乙方承担相关的违约责任。

五、合同金额及付款方式

第八条 合同金额

本合同金额为人民币（大写）_____元整（￥_____元）。该合同总价是货物设计、制造、包装、运输、安装调试、检测及验收合格之前及质保期内服务及备品备件发生的所有含税费用。本合同执行期间合同总价不变。

第九条 付款方式

_____ 。

六、售后服务

第十条 乙方应为甲方提供免费培训服务，并指派专人负责与甲方联系售后服务事宜。主要培训内容为货物的基本结构、主要部件的构造、日常使用操作、保养与管理、常见故障的排除、紧急情况的处理等，如甲方未使用过同类型货物，乙方还需就货物的功能对甲方进行相应的技术培训，培训地点主要在货物安装现场或由双方约定。

第十一条 质保期 _____年。

第十二条 因不可抗力（如火灾、雷击等）造成的故障或甲方使用、管理不当或人为因素等非乙方原因造成设备损坏由甲方承担责任和费用，乙方提供有偿服务。

第十三条 质保期满后，乙方提供有偿维护保养服务。

七、违约责任

第十四条 甲方无正当理由拒收货物、拒付货款的，甲方须向乙方交纳合同总价___%的违约金。

第十五条 甲方逾期支付货款的，甲方须每日以欠款总额___‰的标准向乙方交纳违约金，累计不超过欠款总额的___% 。

第十六条 乙方逾期交付货物的，乙方须每日以逾期交货部分货款总额___‰的标准向甲方交纳违约金，累计不超过逾期交货部分货款总额的___%，逾期交货超过15天，甲方有权终止合同，并追究违约责任。

第十七条 乙方所交付货物的型号、规格、数量和质量不符合合同规定标准的，甲方有权拒收。乙方须向甲方交纳合同总价___%的违约金。

第十八条 如经乙方两次维修，货物仍不能达到合同约定质量标准，甲方有权退货，要求乙方退回全部货款，并赔偿甲方因此遭受的损失。

第十九条 乙方所供货物必须权属清楚，不得侵害他人的知识产权，否则构成对甲方违约。

八、不可抗力

第二十条 由于不可预见、不可避免、不可克服等不可抗力的原因，一方不能履行合同义务的，应当在不可抗力发生之日起_____天内以书面形式通知对方，证明不可抗力事件的存在。

第二十一条 不可抗力事件发生后，甲方和乙方应当积极寻求以合理的方式履行本合同。如不可抗力无法消除，致使合同目的无法实现的，双方均有权解除合同，且均不互相索赔。

九、争议及解决办法

第二十二条 因货物的质量问题发生争议，由河南省质量技术监督局或其指定的质量鉴定单位进行质量鉴定。货物符合质量标准的，鉴定费由甲方承担；货物不符合质量标准的，鉴定费由乙方承担。

第二十三条 本合同发生争议，由双方协商或由政府采购监管部门调解解决，协商或调解不成时按以下第_____种方式解决：

1. 郑州仲裁委员会仲裁；
2. 向甲方所在地人民法院提起诉讼。

十、其　　他

第二十四条 本合同一式___份，具有同等效力，甲、乙双方各执___份，政府采购监管部门一份，招标公司一份。合同自双方签字盖章之日起生效。

第二十五条 本合同未尽事宜，由双方协商处理。

甲方：　　（盖章）	**乙方：**　　（盖章）
签约代表：	**签约代表：**
地　　址：	**地　　址：**
电　　话：	**电　　话：**
传　　真：	**传　　真：**
签约日期：　　年　月　日	**签约日期：**　　年　月　日

第五章　项目需求及要求

核心产品：人脸识别一体机

序号	设备名称	技术参数及功能要求	数量	单位
1	双机芯翼闸通道	1、机芯：双机芯 2、箱体材质：国标 1.5mm 304 不锈钢 3、制作工艺：数控裁板、激光开孔、无缝焊接 4、使用环境：室内室外均可，防风防雨。 5、电源电压： AC220±10%V,50HZ 6、驱动电机： 无刷伺服电机 7、每个机芯对应一个控制主板，工作更稳定可靠 8、限位开关具有防水功能 9、翼门材料：带灯光材料，机芯采用齿轮加离合设计（机芯里面需有离合装置，遇到阻力时会自动停止关门动作），更能保证通过人员的人身安全 10、输入接口： 继电器开关信号或 12V 电平信号或脉宽＞100ms 的 12V 11、脉冲信号，驱动电流＞10mA 12、使用寿命：≧500 万次 13、开关时间：1.5 秒（需本地、远程均可调） 14、红外检测：≥10 对红外开关 15、刷脸方式：主动式、近距离 16、通道宽度：550mm-600mm 17、采用不少于 10 对红外装置实现防尾随、方向判别、防夹伤、报警功能；自带电池，断电收回翼板；进出人员记录需要依据人脸识别逻辑判断刷脸记录是否入库，防止学生刷脸后不经过通道产生记录导致数据不准确。 18、有障碍与无障碍相结合的模式，根据要求灵活使用，通道机具有多时段控制功能，不同时段闸机使用不同的使用模式；高峰期时间段闸机自动缩回形成无障碍通道，保证学生顺利通行，学生仍继续刷脸；非高峰期恢复有障碍，需刷脸开闸通行。这种转换可分为定时转换和自动转	37	台

		换（根据流量）两种形式。 19、通道机需支持真人语音报警提示功能，人员通过通道后有真人语音提示，且音量大小可调节。 20、闸机具有滤重功能，在规定时间内同一人刷脸只能在一路通道进出使用，不允许同时打开多路通道。 21、通讯方式：通道机采用 TCP/IP 协议进行通讯，当闸机与管理软件断开通讯后，闸机可以脱机使用进行进出验证，继续存储记录，在通讯恢复后上传记录到管理软件。 22、非法人员进出报警：外来人员或无权限的人员（例如其它宿舍楼的人员）通过通道时，通道发出声光报警，以便防止外来非法人员的进入。 23、防尾随功能：系统具有防止尾随功能，能够在人流量较大的情况下准确识别每一个未人脸识别学生。 24、双向进出，自动识别方向：针对双向通道，提高设备使用率，学生通过时，系统会自动识别进出方向，为管理者提供更准确的数据。 25、需支持“反潜入”：同一张授权人脸同一方向进行二次刷脸时，闸翼不开启，并有语音提示，系统会自动报警。 26、消防系统联动功能：系统能与消防系统联动，当消防给出火警信号时，通道闸机可自动打开。 27、防反向闯入功能：某一方向的通行过程结束之前，行人从相反方向进入通道将被视为反向闯入，闸翼关闭，系统会自动报警。 28、上电自检功能：设备在上电或重启时语音播报，会自动检测功能是否正常，发现异常会报警提示。 29、大容量存储及脱机使用：通道机需支持5万白名单，3万条进出记录，系统网络出现故障时，设备能够脱机使用，不影响学生的正常进出。 30、断电开闸功能：断电时系统会自动打开闸翼成敞开状态，方便疏散人群，符合消防要求。 31、通行指示功能：箱体安装 LED 指示通行状态和通行方向，根据设定的出入方向显示对应方向指示灯。 32、通行方式：通过管理软件设置闸机在指定时间段运行模式，受控通行、自由通行、禁止通行、只许进不许出、只许出不许进。工作模式：常开/常闭（默认），可自由切换。		

		33、红外防夹：在靠近闸翼活动的区域（防夹区域）安装多对红外探测器，一旦检测到防夹区域有人或物体，闸翼自动停止动作；直到人或物体离开防夹区域后，闸翼才继续动作。 34、机械防夹：闸翼在关闭过程中碰到阻碍，会瞬时反向弹开；闸翼关闭过程中的冲撞力在安全范围内。 35、滞留提示功能：有人员滞留在通道内超过规定的时间，闸机会有语音提示，通知滞留人员。 36、应急开启功能：通过管理软件、开关按键、开关量输入接口开启闸翼，配置紧急逃生控制装置，使系统自动打开闸翼，方便疏散人群（可远程控制）。 37、机芯采用齿轮加离合设计，通道机电机必须使用齿轮的传动方式，不允许采用皮带传动方式，机芯里面有离合装置，遇到阻力时会自动停止关门动作，更能保证通过人员的人身安全。 38、闸机软件可自动升级 39、★设备需与学校现有智慧楼宇管理系统进行对接，实现在系统内的集中管理，投标人承担与该平台对接可能产生的一切费用。		
2	单机芯翼闸通道	1、机芯：单机芯 2、箱体材质：国标 1.5mm 304 不锈钢 3、制作工艺：数控裁板、激光开孔、无缝焊接 4、使用环境：室内室外均可，防风防雨。 5、电源电压： AC220±10%V,50HZ 6、驱动电机： 无刷伺服电机 7、每个机芯对应一个控制主板，工作更稳定可靠 8、限位开关具有防水功能 9、翼门材料：带灯光材料，机芯采用齿轮加离合设计（机芯里面需有离合装置，遇到阻力时会自动停止关门动作），更能保证通过人员的人身安全 10、输入接口： 继电器开关信号或 12V 电平信号或脉宽＞100ms 的 12V 11、脉冲信号，驱动电流＞10mA 12、使用寿命：≧500 万次 13、开关时间：1.5 秒（需本地、远程均可调） 14、红外检测：≥10对红外开关	30	台

		15、刷脸方式：主动式、近距离 16、通道宽度：550mm-600mm 17、采用不少于 10 对红外装置实现防尾随、方向判别、防夹伤、报警功能；自带电池，断电收回翼板；进出人员记录需要依据人脸识别逻辑判断刷脸记录是否入库，防止学生刷脸后不经过通道产生记录导致数据不准确。 18、有障碍与无障碍相结合的模式，根据要求灵活使用，通道机具有多时段控制功能，不同时段闸机使用不同的使用模式；高峰期时间段闸机自动缩回形成无障碍通道，保证学生顺利通行，学生仍继续刷脸；非高峰期恢复有障碍，需刷脸开闸通行。这种转换可分为定时转换和自动转换（根据流量）两种形式。 19、通道机需支持真人语音报警提示功能，人员通过通道后有真人语音提示，且音量大小可调节。 20、闸机具有滤重功能，在规定时间内同一人刷脸只能在一路通道进出使用，不允许同时打开多路通道。 21、通讯方式：通道机采用 TCP/IP 协议进行通讯，当闸机与管理软件断开通讯后，闸机可以脱机使用进行进出验证，继续存储记录，在通讯恢复后上传记录到管理软件。 22、非法人员进出报警：外来人员或无权限的人员（例如其它宿舍楼的人员）通过通道时，通道发出声光报警，以便防止外来非法人员的进入。 23、防尾随功能：系统具有防止尾随功能，能够在人流量较大的情况下准确识别每一个未人脸识别学生。 24、双向进出，自动识别方向：针对双向通道，提高设备使用率，学生通过时，系统会自动识别进出方向，为管理者提供更准确的数据。 25、需支持“反潜入”：同一张授权人脸同一方向进行二次刷脸时，闸翼不开启，并有语音提示，系统会自动报警。 26、消防系统联动功能：系统能与消防系统联动，当消防给出火警信号时，通道闸机可自动打开。 27、防反向闯入功能：某一方向的通行过程结束之前，行人从相反方向进入通道将被视为反向闯入，闸翼关闭，系统会自动报警。 28、上电自检功能：设备在上电或重启时语音播报，会自动检测功能是否正常，发现异常会报警提示。		

		29、大容量存储及脱机使用：通道机需支持5万白名单，3万条进出记录，系统网络出现故障时，设备能够脱机使用，不影响学生的正常进出。 30、断电开闸功能：断电时系统会自动打开闸翼成敞开状态，方便疏散人群，符合消防要求。 31、通行指示功能：箱体前端安装 LED 指示通行状态和通行方向，根据设定的出入方向显示对应方向指示灯。 32、通行方式：通过管理软件设置闸机在指定时间段运行模式，受控通行、自由通行、禁止通行、只许进不许出、只许出不许进。工作模式：常开/常闭（默认），可自由切换。 33、红外防夹：在靠近闸翼活动的区域（防夹区域）安装多对红外探测器，一旦检测到防夹区域有人或物体，闸翼自动停止动作；直到人或物体离开防夹区域后，闸翼才继续动作。 34、机械防夹：闸翼在关闭过程中碰到阻碍，会瞬时反向弹开；闸翼关闭过程中的冲撞力在安全范围内。 35、滞留提示功能：有人员滞留在通道内超过规定的时间，闸机会有语音提示，通知滞留人员。 36、应急开启功能：通过管理软件、开关按键、开关量输入接口开启闸翼，配置紧急逃生控制装置，使系统自动打开闸翼，方便疏散人群（可远程控制）。 37、机芯采用齿轮加离合设计，通道机电机必须使用齿轮的传动方式，不允许采用皮带传动方式，机芯里面有离合装置，遇到阻力时会自动停止关门动作，更能保证通过人员的人身安全。 38、闸机软件可自动升级 39、★设备需与学校现有智慧楼宇管理系统进行对接，实现在系统内的集中管理，投标人承担与该平台对接可能产生的一切费用。		
3	人脸识别一体机	**（一）硬件要求** 1、外形：（1）尺寸：机身厚度不超过20mm （2）重量：机身重量不超过710g 2、摄像头：（1）RGB摄像：200万高清摄像头，分辨率1920*1080 （2）红外摄像头：130万高清摄像头，1280*960 （3）红外补光灯：支持 3、操作系统：（1）安卓：Android 7.1	83	台

		4、人机交互：（1）显示屏：8英寸，分辨率1280*800 （2）触摸屏：电容式多点触摸 （3）物体感应模块：红外 （4）扬声器及麦克风：内置 （5）电源开关：隐形式针孔按键 5、通讯方式：（1）以太网：10/100/1000Mbps 以太网 （2）WIFI：符合IEEE802.11 b/g/n标准(2.4G) 6、输入\输出接口：（1）USB接口：USB2.0 HOST （2）继电器接口：COM/NO/NC （3）RJ45接口：支持10/100/1000Mbps （4）RS485接口：支持 （5）韦根接口：支持韦根输入和韦根输出，支持韦根26、32、34格式 （6）GPIO接口：支持三路扩展，扩展接口用途可配置（门磁输入、开门按钮信号输入、烟雾报警输入、门铃信号输出） （7）HDMI接口：支持HDMI2.0Type-A，迎宾扩展输出 （8）电源接口：支持DC12V-2A输入 7、电源：（1）集中供电：DC12V-2A （2）POE供电：支持PSE Class4（IEEE802.3at） 8、环境要求：（1）工作温度：-20℃~60℃ （2）工作湿度：5%~93% 不凝结 （3）静电防护等级：不低于IEC61000-4-2,LEVEL3 9、安装方式：（1）壁挂、闸机：支架金属材质，隐蔽走线设计，接口嵌入墙体，支持防拆报警 **（二）功能要求：** 1、为适应极端温度环境，需设备支持在高温（+70℃±2℃）、低温（-25℃±3℃）环境，持续运行不低于16小时 2、★为满足使用使用舒适度需求，本次招标要求人脸识别一体机设备满足无明显白光补光灯设计，可采用红外补光或屏幕补光等手段 3、★为满足复杂光线下的应用，本次招标要求人脸识别一体机设备具备暗光、强光、逆光识别功能，需支持光线在0.01lux条件下进行人脸识别，需支持光线在200000lux条件下进行强光、逆光环境下的人脸识别 4、本次招标产品需支持对陌生人进行告警并上传告警记录		

		5、★本次招标产品需支持HDMI接口，可直接外接大屏，支持多种迎宾模式 6、为满足综合布线的便利性，本次招标要求人脸识别一体机支持POE供电和集中供电两种模式 7、本次招标产品需支持公有云、私有云两种注册模式；设备支持主动向平台注册，不需要后台管理系统手动添加 8、★为满足项目使用人数的条件和可扩展性，本次招标要求人脸识别一体机具备不低于50000的人员库，且支持断网情况下不影响人员库的任何人进行人脸识别 9、★为满足人脸识别通行的效率，本次招标要求人脸识别一体机设备具备快速识别能力，人脸识别时间不应超过300毫秒，**产品生产厂家需具备辨识算法研发能力，产品需提供活体算法BCTC检测认证，提供加盖生产厂商公章的检测报告复印件证明** 10、本次招标产品需支持单人和多人识别模式的切换，可支持快速考勤、快速开门等功能，可同时识别不低于3人人脸 11、本次招标产品需支持对黑名单人脸比对，根据后台对黑名单人员开门权限设置进行相应联动 12、为满足外部人员的进入请求，本次招标要求人脸识别一体机设备具备门铃功能，未能识别人员可通过门铃按钮或屏幕中的门铃功能呼唤前台开门 13、为满足节能环保要求，本次招标要求人脸识别一体机设备具备待机功能，在一定时间内没有使用时自动进入待机模式，待机时间可配置，检测到人员靠近后自动激活 14、★为确保宿舍安全，防止通过照片、视频等手段对人脸识别设备进行欺骗识别，终端需集成双目活体/真人检测算法。**产品生产厂家需具备活体算法研发能力，产品需提供活体算法BCTC检测认证，提供加盖生产厂商公章的检测报告复印件证明** 15、为满足与门禁等系统对接，本次招标要求人脸识别一体机设备具备至少两种识别方式，刷脸或刷卡、刷脸加刷卡、刷身份证、二维码等 16、为满足系统安全性要求，本次招标要求人脸识别一体机设备具备数据传输非明文方式，设备管理需使用用户名加密码方式，本地数据库对应人员数据需具备非明文存储 17、★为满足使用便捷性要求，本次招标要求人脸识别一体机设备具备		

		最大2米的识别距离，识别距离可设置。支持人脸角度在±30°范围内可识别 18、★为满足人脸识别一体机设备的识别记录数据的保存，本次招标要求人脸识别设备支持识别记录实时上传，网络断开的情况下本地支持50000条离线记录保存，并支持断网续传功能 19、★本次招标人脸识别为满足人脸识别通行的准确性，本次招标要求人脸识别一体机设备具备超高的识别准确率，人脸识别误识率不超过0.01%，人脸识别准确率不低于99.99%，检测有效人员库不低于10000人 20、支持开门音效，默认开启，识别成功播报欢迎语 21、支持远程批量下发设备配置，如比对阈值、核验方式、自定义提示语等 **（三）外形及硬件要求：** 1、为满足安装美观要求，本次招标要求人脸识别一体机支持壁挂式安装，美观大方科技感强，机身厚度不超过2厘米 2、为满足与门禁等系统对接，本次招标要求人脸识别一体机支持多种硬件接口，包括不限于：韦根接口、RS485接口、继电器接口、GPIO接口、HDMI接口、USB接口、网络接口等，支持通过韦根接口控制门禁控制器进行开门 3、为满足安装美观要求，本次招标产品要求轻薄，重量不超过710g 4、为确保门禁识别器小巧美观，本次招标要求屏幕不大于8英寸触摸屏，屏幕分辨率不低于1280*800 5、本次招标要求人脸识别一体机具备双目(可见光+红外)摄像头，可见光摄像头分辨率不低于1920*1080，红外摄像头分辨率不低于1280*960 6、为保证高性能运算，CPU性能不低于6核处理器 **（四）操作系统：** 1、为满足人员的可操作性及用户体验，本次招标要求人脸识别一体机操作系统为安卓系统，系统版本不低于Android 7.1 **（五）产品资质要求：** 1、★为保障产品参数真实性，供应商需提供公安部检测报告作为技术参数证明文件。公安部检测报告结果需符合或优于本产品参数要求的**（二）功能要求、（三）外形及硬件要求、（四）操作系统**中的参数内容，如检测报告未体现上述参数内容或参数内容低于对应参数要求的，视为对应参数不满足		

		2、★产品通过CCC认证，提供CCC认证证书扫描件 3、★提供人脸识别机软件计算机软件著作权登记证书 4、★本产品为本项目核心产品，为保障该设备在最佳性能下稳定工作，项目维保期内需要生产厂家提供技术支持，因此响应人需要提供生产厂家关于本产品针对本项目的投标授权 （四）、设备对接要求： 1.学校目前已建设两套人脸识别设备集中管理平台，其中一套主要为设备提供通讯协议、日志管理、防拆报警、接口服务等基础管理，另一套主要负责对设备进行人像下发，人像分组、日志分析。本项目仅采购人脸识别设备，不再建设其余软件平台。 2.**★★要求投标人具备软件开发及对接能力**，本项目所采购人脸识别一体机需接入学校现有两套人脸识别设备集中管理平台，设备能够通过现有人脸识别集中管理平台实现所有控制功能，包括远程开门、权限下发、日志回传、人像分组等。设备需通过接口或Socket形式直连以上平台，不得重复建设人脸识别管理系统，不得在原有平台基础上增加采购人管理工作量。投标人承担与该平台对接可能产生的一切费用，**响应文件内提供投标人关于本条参数要求的承诺函，否则将会导致废标**		
4	玻璃栅栏	1.尺寸：根据现场情况进行定制 2.材质：玻璃加不锈钢边框 3.可由宿管人员手动开启 4.支持在玻璃中心定制学校LOGO 5.开启方式：侧开，带滚动滑轮	7	套
5	宿舍安全管理系统对接服务	★★目前我校已建设以下平台，可覆盖本项目采购设备的所有功能。本项目所采购设备需与以下系统进行对接，实现相关功能。投标人承担与该平台对接可能产生的一切费用。**响应文件内提供投标人关于本条参数要求的承诺函，否则将会导致废标。** **系统对接：** 1、生物源数据库管理系统：全校师生及相关教职工的标准人像管理，需与该系统对接所有人员的人像数据，以此数据实现设备的人脸识别。 2、人脸识别设备集中管理系统：全校所有人脸识别设备集中管理，支持对设备进行远程控制、通信控制、设备分组、日志回传。本项目中闸机设备及人脸识别一体机设备需对接至该平台，实现设备的远程控制、远程设置、日志回传。	1	套

		3、智慧楼宇管理系统：智慧楼宇内所有智能设备权限的管理，可将具备权限的人员绑定并下发至指定设备。本项目中闸机设备及人脸识别一体机设备需与该平台对接实现人脸识别设备权限的远程下发与删除，人员分组管理，临时权限下发与删除，新生报到自动下发，老生离校自动删除等操作。 4、多模态考勤系统：全校师生考勤统计。本项目中闸机设备及人脸识别一体机设备需对接该系统实现宿舍学生的考勤签到，宿舍查寝等功能。 5、学生预警平台：学生在校情况预警。本项目中闸机设备及人脸识别一体机设备需对接该系统，接入学生通行数据，实现学生长时间未在校监测与预警。 **功能实现：** 1、人脸识别一体机设备、通道闸机设备，支持远程控制与集中管理。 2、支持对人脸识别设备的识别模式、对比阈值、活体检测、活体检测阈值、设备编号、设备IP等进行管理。 3、支持对通道闸机基本功能进行远程设置，包括开门时间、常开常闭模式切换、通行方向、防逆向通行开关等功能进行设置。 4、支持对人脸识别设备的通行日志、防拆报警日志、工作日志进行查看与分析。 5、支持对人脸识别设备绑定通道闸机，支持对通道闸机设备绑定地点。支持对人脸识别设备进行分组，实现通行权限的分组管理。 6、支持将生物源系统人像信息下发至人脸识别设备。 7、支持将人脸识别设备通行记录作为考勤数据，用于学生考勤或查寝。 8、支持将人脸识别设备通行记录作为学生在校预警数据，对学生在校情况进行分析。 9、支持查看人脸识别设备内所下发权限的人员清单。 10、可通过学生、老师、教职工、施工人员等角色下发至人脸识别设备。 11、可设置黑名单人员，设备检测到黑名单人员后自动推送至相关管理员。 12、可设置黑名单人员只进不出、只出不进、能出能进，不出不进。		

		13、支持分级权限管理，可针对不同楼栋，设置不同管理员，相应管理员仅能查看所具备权限的楼栋或人员。 14、支持3D平面图查看设备部署情况。 15、支持实时检测设备联网情况。 16、设备通行记录支持断网本地存储，等网络通畅后自动回传至管理系统。 17、支持学生或教职工查看自己具备通行权限的位置、闸机、和人脸识别设备。 18、以上所有功能对接与系统对接，仅支持设备与软件平台的直连对接，不允许部署中间系统，仅支持通过开放接口和Socket形式对接，从而减轻采购方使用成本与管理成本。所有硬件通讯需在学校内网完成，不允许接入互联网。 19、★★后期需根据学校具体要求，对本项目中涉及的闸机、人脸识别一体机进行软件更新与本项目相关的软件系统进行定制化需求开发，不再收取学校任何费用。投标人须提供承诺函。 **20、★因对接软件平台和功能需进行定制化开发，需投标人具备软件开发能力，需投标人为软件企业，提供软件企业证书和校园智慧楼宇控制相关软件产品证书。提供证书扫描件并加盖投标人公章。** **21、★根据本项目需求，需投标人具备人脸识别相关开发能力，提供人脸识别系统相关软件产品证书。提供证书扫描件并加盖投标人公章。**		
6	系统运维	系统建设后，需按照学校提供规则，将相关人像下发至相应设备。针对每年新生报到、毕业生离校阶段，需提供针对本项目的系统运维服务。	1	套
7	项目实施	包含本项目的内网部署、设备实施调试、网络设备架构等。	1	套

第六章投标文件格式

河南经贸职业学院平安宿舍智能管理项目

投 标 文 件

采购编号：

投标人：_____（加盖投标人公章）

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_____（签字）

____年____月____日

目　　录

一、投标函及投标函附录
二、法定代表人身份证明
三、授权委托书
四、资格证明文件
五、投标人实力及业绩
六、拟投入项目人员情况表
七、投标承诺书
八、技术部分
九、其他材料

一、投标函及投标函附录

（一）投标函

河南经贸职业学院：

（投标人名称）（以下简称我方）经认真分析、研究了贵方提供的 河南经贸职业学院平安宿舍智能管理项目招标文件和有关的补充文件材料（如有）全部内容，愿意以总报价人民币（大写_____）（￥_____元），投报本项目的采购内容。

1、我方承诺已经具备《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中规定的参加政府采购活动的投标人应当具备的条件：

（一）具有独立承担民事责任的能力；

（二）具有良好的商业信誉和健全的财务会计制度；

（三）具有履行合同所必需的设备和专业技术能力；

（四）有依法缴纳税收和社会保障资金的良好记录；

（五）参加政府采购活动前三年内，在经营活动中没有重大违法记录；

（六）法律、行政法规规定的其他条件。

2、我方已详细阅读和审查了全部招标文件，包括修改文件（如有）以及全部相关资料和有关附件，并对上述文件均无异议。

3、我方同意投标有效期为投标截止之日起60日历天。

4、如果我方中标，我方同意本投标函在招标文件规定的提交投标文件截止时间后，在招标文件规定的投标有效期期满前对我方具有约束力，且随时准备接受你方发出的中标通知书。

5、我方愿意提供贵方可能另外要求的，与投标有关的文件资料，并保证我方已提供和将要提供的文件资料是真实、准确的。

6、我方完全理解招标人不一定将合同授予最低报价的投标人的行为。

7、在签署协议书之前，你方的中标通知书连同本投标函，包括投标函附录，对双方具有约束力。

8、我方承诺不向第三方透露与招标相关的所有信息。

9、_____（其他补充说明）_____。

投标人：_____（企业电子签章）

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_____（个人电子签章或签字）

日期：_____年_____月_____日

（二）投标函附录

1、开标一览表

项目名称	河南经贸职业学院平安宿舍智能管理项目
投标人名称	
投标报价	大写：_____ 小写：_____元
投标内容	
质量要求	
交 货 期	
交货地点	
质 保 期	
投标有效期	
其他说明内容	

投标人：_____（企业电子签章）

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_____（个人电子签章或签字）

日期：_____年_____月_____日

2、投标报价一览表

项目名称：

产品名称	品牌及产地	制造商名称	规格型号	数量	单价（元）	合计（ 元）

投标人：_____（企业电子签章）

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_____（个人电子签章或签字）

日期：_____年_____月_____日

二、法定代表人身份证明

投标人名称：_____

单位性质：_____

地　　址：_____

成立时间：_____年 _____月_____日

经营期限：_____

姓名：_____性别：_____年龄：_____职务：_____

系_____（投标人名称）的法定代表人。

特此证明。

投标人：_____（企业电子签章）

日期：_____年_____月_____日

三、授权委托书

本人_____（姓名）系_____（投标人名称）的法定代表人，现委托_____（姓名）为我方代理人。代理人根据授权，以我方名义签署、澄清、说明、补正、递交、撤回、修改_____（工程名称）投标文件、签订合同和处理有关事宜，其法律后果由我方承担。

委托期限：自本委托书签署之日起至投标有效期期满。

代理人无转委托权。

附：法定代表人身份证复印件及委托代理人身份证复印件。

投标人：_____（企业电子签章）

法定代表人：_____（个人电子签章或签字）

委托代理人：_____（签字）

日期：_____年_____月_____日

四、资格证明文件

（1）具有有效的营业执照；

（2）提供投标人2020年度经审计的财务状况报告，新成立企业从成立之日起不足一年的可提供基本开户行出具的银行资信证明；

（3）提供投标人具有履行合同所必需的设备和专业技术能力（提供书面声明，格式自拟）；

（4）企业2021年1月1日以来任意1个月社会保险缴纳证明及完税证明；

（5）提供参加政府采购活动前3年内在经营活动中没有重大违法记录的书面声明（提供书面声明，格式自拟）；

（6）失信被执行人、重大税收违法案件当事人名单、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记录名单的查询网页截图。

（7）按招标文件要求或投标人认为应附的其他资格证明材料。

五、投标人实力及业绩

投标人近年以来具有的类似业绩一览表

序号	项目名称	招标人	合同金额	合同签订时间	证明材料页码

注：表后提供合同等证明材料。

投标人：_____（企业电子签章）

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_____（个人电子签章或签字）

日期：_____年_____月_____日

六、拟投入项目人员情况表

序号	姓名	年龄	毕业院校	职业资格证/上岗证	证明材料页码
1					
2					
3					
4					
5					
6					
7					
8					
9					
10					
…					

注：表后提供投入项目人员相关证件。

投标人：_____（企业电子签章）

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_____（个人电子签章或签字）

日期：_____年_____月_____日

七、投标承诺书

我公司承诺：

在本次投标活动中，我公司保证做到：

一、不提供虚假材料谋取中标；

二、不采取不正当手段诋毁、排挤其他投标人；

三、不与招标人、其他投标人或者采购代理机构恶意串通；

四、不违反招标文件及法律、行政法规规定的其他情形；

五、在招标文件规定的投标有效期内，不撤销投标文件；

六、中标后，我单位将在招标文件规定的时间内，依据招标文件相关规定内容与招标人及时签订合同；

七、中标后，我单位将按照招标文件规定缴纳代理服务费及其他相关费用；

八、若违反上述承诺，愿接受取消投标资格、记入信用档案等有关处理，愿意承担相应法律责任；如已成交的，自动放弃中标资格；给招标人造成损失的，依法承担赔偿责任。

投标人：_____（企业电子签章）

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_____（个人电子签章或签字）

日期：_____年_____月_____日

八、技术部分

（格式自拟）

附表：技术部分偏离表

序号	招标文件要求	投标文件响应情况	偏离情况说明
1			
2			
3			
4			
5			
6			
7			
8			
9			
10			
…			

注：1.“偏离情况”栏中详细注明投标文件与招标文件中要求有何不同，并说明其符合性。
2.投标人可根据需要自行增减表格行数。

投标人：_____（企业电子签章）

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_____（个人电子签章或签字）

日期：_____年_____月_____日

九、其他资料

（一）反商业贿赂承诺书

我公司承诺：

在_____（项目名称）_____招标活动中，我公司保证做到：

一、公平竞争参加本次招标活动。

二、杜绝任何形式的商业贿赂行为。不向国家工作人员、政府采购代理机构工作人员、评审专家及其亲属提供礼品礼金、有价证券、购物券、回扣、佣金、咨询费、劳务费、赞助费、宣传费、宴请；不为其报销各种消费凭证，不支付其旅游、娱乐等费用。

三、若出现上述行为，我公司及参与投标的工作人员愿意接受按照国家法律法规等有关规定给予的处罚。

投标人：_____（企业电子签章）

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_____（个人电子签章或签字）

日期：_____年_____月_____日

（二）中小企业声明函

本公司郑重声明，根据《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暂行办法》（财库[2011]181号）的规定，本公司为_____（请填写：中型、小型、微型）企业。即，本公司同时满足以下条件：

1.根据《工业和信息化部、国家统计局、国家发展和改革委员会、财政部关于印发中小企业划型标准规定的通知》（工信部联企业[2011]300号）规定的划分标准，本公司为_____（请填写：中型、小型、微型）企业。

2.本公司参加_____单位的_____项目采购活动提供本企业制造的货物，由本企业承担工程、提供服务，或者提供其他_____（请填写：中型、小型、微型）企业制造的货物。本条所称货物不包括使用大型企业注册商标的货物。

本公司对上述声明的真实性负责。如有虚假，将依法承担相应责任。

投标人：_____（企业电子签章）

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_____（个人电子签章或签字）

日期：_____年_____月_____日

说明：

1、该声明函是针对小微型企业的，非小型、微型企业投标时不用提供该声明。

2、投标人应提供相应证明材料（相关行业主管部门开具的认定意见或按照“工信部联企业[2011]300号”文件规定提供的人员、营业收入、资产总额等材料）。

3、投标人是小微企业的需按此格式提供相关资料，否则不需填写此表。

（三）节能产品、环保标志产品政策（如需要）

提供列入政府优先采购节能产品、环境标志产品的设备，在此提供产品在最近一期列入“节能产品政府采购清单”、“环境标志产品政府采购清单”中的产品清单所在页的复印件。

（四）支持监狱企业政策（如需要）

供应商为监狱企业的，在此提供由省级以上监狱管理局、戒毒管理局(含新疆生产建设兵团)出具的属于监狱企业的证明文件。

（五）促进残疾人就业政策（如需要）

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声明函

本单位郑重声明，根据《财政部 民政部 中国残疾人联合会关于促进残疾人就业政府采购政策的通知》（财库〔2017〕 141号）的规定，本单位为符合条件的残疾人福利性单位，且本单位参加_____单位的_____项目采购活动提供本单位制造的货物（由本单位承担工程/提供服务），或者提供其他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制造的货物（不包括使用非残疾人福利性单位注册商标的货物）。

本单位对上述声明的真实性负责。如有虚假，将依法承担相应责任。

投标人：_____（企业电子签章）

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_____（个人电子签章或签字）

日期：_____年_____月_____日

（六）按招标文件要求应提交的材料或投标人认为应附的其他材料

备注：投标人应当仔细核对招标文件中有关废标条款和评标标准，提供投标人认为应当附加的其它内容，以充分证明其投标符合招标文件规定，并为评标打分提供充分依据；如果投标人未能提供相关证明文件，将有可能导致废标或者无法得分。

附件：

河南省政府采购合同融资政策告知函

各供应商：

欢迎贵公司参与河南省政府采购活动！

政府采购合同融资是河南省财政厅支持中小微企业发展，针对参与政府采购活动的供应商融资难、融资贵问题推出的一项融资政策。贵公司若成为本次政府采购项目的中标成交供应商，可持政府采购合同向金融机构申请贷款，无需抵押、担保，融资机构将根据《河南省政府采购合同融资工作实施方案》（豫财购〔2017〕10号），按照双方自愿的原则提供便捷、优惠的贷款服务。

贷款渠道和提供贷款的金融机构，可在河南省政府采购网“河南省政府采购合同融资平台”查询联系